

证券代码：872876 证券简称：恒丰能环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0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司岭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除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王仪担任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谈皓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

法定要求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王仪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司岭、王树卿属于关联董事，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吕叶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会秘书谈皓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空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聘任吕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刘月担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财务负责人谈皓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导致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空缺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聘任刘月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召开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情况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恒丰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7 日